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ai Lab Limited**  
**再鼎醫藥有限公司 \***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688)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變更

茲提述再鼎醫藥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七日有關本公司全球發售（「全球發售」）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招股章程所界定之相同涵義。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合計約為 6,636.2 百萬港元（850.8 百萬美元）。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除其他預期用途外，

- (i) 約 16.0% 的所得款項淨額預期用於尋求增加適應證及僱用高端研發人員致力於開發則樂，並發展和改良本公司將則樂商業化的生產設施（「指定用於則樂的資金」）；以及
- (ii) 約 11.8% 的所得款項淨額預期為本集團進行中及計劃的臨床研究以及本集團管線中其他候選藥物（尤其是後期候選藥物）的準備中註冊備案撥資（「指定用於臨床研究和註冊備案的資金」）。

截至本公告日期，(i) 在指定用於則樂的資金中，共計約為 481.6 百萬港元（61.6 百萬美元）（約占所得款項淨額 7.2%）已動用，未動用的金額約為 582.5 百萬港元（74.5 百萬美元）（約占所得款項淨額 8.8%）；並且(ii) 指定用於臨床研究和註冊備案的資金約為 782.5 百萬港元（100.4 百萬美元）（約占所得款項淨額 11.8%）已悉數動用。

由於本集團目前並無計劃尋求增加適應證及僱用高端研發人員致力於開發則樂，且預計本集團的生產設施在短期內足以支援本集團對則樂的商業需求。因此，考慮到本集團將繼續在研發方面進行大量投資以推進其候選產品的臨床試驗，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 2024 年 3 月 27 日（星期三，美國東部時間）/2024 年 3 月 28 日（星期四，上海及香港時間）決議將指定用於則樂的資金剩餘部分重新分配至指定用於臨床研究和註冊備案的資金。

除前述變動外，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並無其他變動。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發展方向仍與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方向一致，以及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上述變更合理且對本集團現有業務運營概無重大不利影響，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關於未動用款項淨額的使用進展，本公司將通過其年度報告和中期報告中的披露向其股東提供更新。本公司將適時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的規定作出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再鼎醫藥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杜瑩

香港，2024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董事杜瑩博士；以及獨立董事陳凱先博士、John Diekman博士、Richard Gaynor博士、梁穎宇女士、William Lis先生、Scott W. Morrison先生、Leon O. Moulder, Jr.先生、Michel Vounatsos先生及Peter Wirth先生。

\* 僅供識別